证券代码：603400　　证券简称：华之杰

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400,526,498.93	20.80	1,074,887,279.21	4.25
利润总额	18,625,717.22	-35.97	68,223,318.69	-45.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787,138.34	-49.77	58,039,890.47	-47.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926,648.39	-48.41	57,531,289.82	-47.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67,038,845.31	-33.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59.26	0.45	-66.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59.26	0.45	-66.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5	减少 0.99 个百分点	4.61	减少 9.30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129,259,276.80	1,915,698,991.51		11.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201,777,386.18	1,211,222,902.37		-0.78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 3 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9,000.00	386,06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74,712.33	1,993,931.51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46,506.24	-1,613,393.1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76,716.14	257,997.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39,510.05	508,600.65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利润总额_本报告期	-35.97	汇率波动及材料成本上涨
利润总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45.40	汇率波动及材料成本上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49.77	汇率波动及材料成本上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47.52	汇率波动及材料成本上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48.41	汇率波动及材料成本上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47.64	汇率波动及材料成本上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_本报告期	-59.26	净利润下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_年初至报告期末	-66.17	净利润下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_本报告期	-59.26	净利润下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_年初至报告期末	-66.17	净利润下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33.01	材料成本上涨直接导致现金流出增加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12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颖策商务咨询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288,250	29.49	38,288,250	无	0
SUPER ABILITY LIMITED	境外法人	26,783,250	20.63	26,783,250	无	0
上海旌方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625,000	11.26	14,625,000	无	0
上海华杰之星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03,500	7.71	10,003,500	无	0
江苏高投毅达众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00,000	3.00	3,900,000	无	0
中信建投证券－中信银行－中信建投股管家华之杰 1 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3,250,000	2.50	0	无	0
海口侃拓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01,700	2.00	0	无	0
钟广能	境内自然人	1,100,000	0.85	0	无	0
肖波	境内自然人	913,600	0.70	0	无	0
丁兰芳	境内自然人	553,340	0.43	0	无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中信建投证券－中信银行－中信建投股管家华之杰 1 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50,000	
海口侃拓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601,700			人民币普通股	2,601,700	
钟广能	1,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0,000	
肖波	913,600			人民币普通股	913,600	
丁兰芳	553,340			人民币普通股	553,340	
上海汽车集团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00,180			人民币普通股	400,180	
马永斌	377,100			人民币普通股	377,1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67,938			人民币普通股	367,938	
唐雪	346,280			人民币普通股	346,280	
石宝琴	303,250			人民币普通股	303,25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颖策商务咨询管理（上海）有限公司、SUPER ABILITY LIMITED、上海旌方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上海华杰之星商务咨询有限公司均受陆亚洲先生控制。 海口侃拓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肖波先生。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悉其他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钟广能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100,000 股，其中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1,100,000 股；股东丁兰芳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53,340 股，其中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553,340 股；股东马永斌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77,100 股，其中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377,100 股；股东石宝琴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03,250 股，其中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303,250 股。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悉其他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					

注：1、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未在上表中列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566,41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4%。

2、股东"上海汽车集团金控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15 日更名为"上海汽车集团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股东"上海侃拓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于 2026 年 7 月 2 日更名为"海口侃拓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为把握半导体测试接口赛道的发展机遇，公司拟通过收购苏州格丽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切入半导体测试配套领域，拓展业务边界，提升上市公司抗风险能力与整体盈利水平。

公司已于 2026 年 9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华之杰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等相关公告。

鉴于本次交易的相关审计、评估等工作尚未完成，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召开股东会审议本次交易有关事项。待本次交易涉及的审计、评估等事项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对本次交易相关事项进行审议，并依照法定程序召开股东会审议。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 年 9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7,922,565.29	497,145,954.0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2,169,400.00	162,169,4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072,561.05	3,167,328.27
应收账款	417,343,157.78	421,626,494.96
应收款项融资	5,237,162.31	1,508,942.66
预付款项	10,176,419.69	9,685,524.9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161,755.19	7,841,850.1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29,808,335.98	317,773,512.7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0,493,515.17	75,568,756.08
流动资产合计	1,624,384,872.46	1,496,487,763.8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7,359,746.96	160,737,388.92
在建工程	21,467,045.97	12,068,142.2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0,773,875.08	30,998,961.35
无形资产	61,096,607.90	62,530,862.1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7,630,263.85	
长期待摊费用	13,428,704.93	16,130,673.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7,898.75	3,122,490.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2,920,260.90	133,622,708.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4,874,404.34	419,211,227.67
资产总计	2,129,259,276.80	1,915,698,991.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159,722.1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31,682,113.91	175,613,142.55
应付账款	410,785,371.14	346,599,833.6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082,660.03	1,012,164.7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2,576,148.41	26,600,989.28
应交税费	916,099.06	16,224,441.72
其他应付款	6,851,981.93	62,503,071.3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600,000.00	58,616,9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29,543.03	10,542,779.43
其他流动负债	14,279,795.82	23,791,312.55
流动负债合计	882,803,713.33	683,047,457.4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5,341,272.6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9,336,904.68	21,428,631.7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678,177.29	21,428,631.71
负债合计	927,481,890.62	704,476,089.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9,830,075.00	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72,208,833.27	499,920,675.73
减：库存股	33,100,433.76	
其他综合收益	-12,704,528.70	-6,031,398.1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95,543,440.37	567,333,624.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01,777,386.18	1,211,222,902.3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01,777,386.18	1,211,222,902.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29,259,276.80	1,915,698,991.51

公司负责人：陆亚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德龙

合并利润表

2026 年 1—9 月

编制单位：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前三季度（1-9月）	2025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1,074,887,279.21	1,031,086,188.35
其中：营业收入	1,074,887,279.21	1,031,086,188.3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06,870,901.95	910,742,606.29
其中：营业成本	852,856,568.40	781,845,713.5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455,789.23	6,246,609.44
销售费用	21,868,341.00	29,971,282.96
管理费用	50,717,159.10	49,255,847.89
研发费用	45,528,322.67	49,338,818.70
财务费用	30,444,721.55	-5,915,666.28
其中：利息费用	2,560,210.27	532,189.97
利息收入	4,149,949.70	4,836,163.88
加：其他收益	2,054,262.47	3,521,992.1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93,931.5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51,063.48	2,274,071.5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78,922.91	-1,326,234.3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9,836,711.81	124,813,411.45
加：营业外收入	284,063.79	207,610.80
减：营业外支出	1,897,456.91	65,011.7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8,223,318.69	124,956,010.50
减：所得税费用	10,183,428.22	14,357,515.3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039,890.47	110,598,495.1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039,890.47	110,598,495.1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039,890.47	110,598,495.1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8,039,890.47	110,598,495.1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8,039,890.47	110,598,495.1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	1.3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5	1.33

公司负责人：陆亚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德龙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6 年 1—9 月

编制单位：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前三季度（1-9月）	2025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89,765,136.98	1,071,120,392.0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2,043,233.33	60,100,046.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923,644.18	8,261,174.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1,732,014.49	1,139,481,612.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54,220,627.41	778,648,409.1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7,930,211.13	185,372,487.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750,585.96	33,148,762.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791,744.68	42,234,815.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4,693,169.18	1,039,404,474.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038,845.31	100,077,137.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174,575.3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32,856.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2,007,431.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635,014.85	57,639,873.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0,000,000.00	169,105,5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3,690,214.8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1,325,229.69	226,745,373.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317,798.18	-226,745,373.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7,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3,000,000.00	4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603,935.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9,603,935.44	537,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600,420.60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6,553,704.50	30,617,322.6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632,148.71	116,992,135.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8,786,273.81	167,609,457.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82,338.37	369,390,542.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921,257.51	1,237,268.9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382,548.75	243,959,575.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9,343,654.05	316,358,462.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6,961,105.30	560,318,038.70

公司负责人：陆亚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德龙

（三）2026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3400　　证券简称：华之杰　　公告编号：2026-057

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 年 11 月 13 日
-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 年 11 月 13 日　9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孙武路 1031 号公司六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11 月 13 日

至 2026 年 11 月 13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400	华之杰	2026/11/9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邮件或信函方式登记。

（二）现场登记时间：2026 年 11 月 12 日 9:00-16:00

（三）现场登记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孙武路 1031 号六楼证券部

（四）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办理登记所需文件：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委托出席的须持有委托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受托人身份证。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出席的还应出示出席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五）使用邮件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的，邮件或信函以送达公司时间为准，请在邮件或信函中注明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

六、其他事项

（一）参会股东或代理人请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原件，以备律师验证。

（二）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芳

联系电话：0512-66511685

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孙武路 1031 号六楼证券部

邮箱：zqb@huajie.com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3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6 年 11 月 13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400　　证券简称：华之杰　　公告编号：2026-055

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本次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

2、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于 2026 年 10 月 12 日通过电话、专人送达的形式发出。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6 名，实际出席董事 6 名，其中，陆静宇女士、罗勇君先生、陈双叶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

4、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陆亚洲先生主持，总经理王奕先生列席本次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华之杰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增加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华之杰关于增加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6）。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华之杰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57）。

特此公告。

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3400　　证券简称：华之杰　　公告编号：2026-056

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2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因实施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部分发起人名称变更、增设副董事长职务事项，需修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相应条款，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注册资本变更

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0.3 元（含税），每股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0.3 股。

该利润分配方案经 2026 年 5 月 21 日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已于 2026 年 7 月 20 日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由 100,000,000 股变更为 129,830,075 股，注册资本由 100,000,000 元变更为 129,830,075 元。

二、发起人名称变更

公司发起人颖策商务咨询管理（苏州）有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华之杰商务咨询有限公司、上海侃拓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分别更名为颖策商务咨询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上海华杰之星商务咨询有限公司、海口侃拓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三、增设副董事长职务

公司将根据需要设副董事长若干人。

四、修订公司章程

基于上述情况，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章程》及章程附件《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公司章程》		
1	第六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	第六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983.0075 万元。
2	第二十条 颖策商务咨询管理（苏州）有限公司、Super Ability Limited、上海旌方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张家港保税区华之杰商务咨询有限公司、上海侃拓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发起人，发起人认购的股份数、出资方式和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发起人名称/姓名 出资 方式 认购的股份数（股） 出资比例（%） 出资时间 1 颖策商务咨询管理（苏州）有限公司 净资产 29,452,500 39.27 2016.7.31 2 Super Ability Limited 净资产 20,602,500 27.47 2016.7.31 3 上海旌方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净资产 11,250,000 15.00 2016.7.31 4 张家港保税区华之杰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净资产 10,695,000 14.26 2016.7.31 5 上海侃拓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净资产 3,000,000 4.00 2016.7.31	第二十条 颖策商务咨询管理（上海）有限公司、Super Ability Limited、上海旌方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上海华杰之星商务咨询有限公司、海口侃拓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发起人，发起人认购的股份数、出资方式和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发起人名称/姓名 出资 方式 认购的股份数（股） 出资比例（%） 出资时间 1 颖策商务咨询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净资产 29,452,500 39.27 2016.7.31 2 Super Ability Limited 净资产 20,602,500 27.47 2016.7.31 3 上海旌方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净资产 11,250,000 15.00 2016.7.31 4 上海华杰之星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净资产 10,695,000 14.26 2016.7.31 5 海口侃拓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净资产 3,000,000 4.00 2016.7.31
3	第二十一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10,000 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12,983.0075 万股，均为普通股。
4	第七十四条 董事会召集的股东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第七十四条 董事会召集的股东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副董事长主持；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由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5	第一百一十二条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董事会由 6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2 名，职工代表董事 1 名。董事会设董事长 1 名。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第一百一十二条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董事会由 6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2 名，职工代表董事 1 名。董事会设董事长 1 名，可设副董事长若干人。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6	第一百一十九条 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由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第一百一十九条 公司副董事长协助董事长工作，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由副董事长履行职务；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股东会议事规则》		
1	第三十三条 董事会召集的股东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过半数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第三十三条 董事会召集的股东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副董事长主持；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由过半数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董事会议事规则》		
1	第九条 会议的召集和主持 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和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召集和主持。	第九条 会议的召集和主持 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和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副董事长主持；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由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召集和主持。

除上表中所列条款外，《公司章程》及章程附件《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特此公告。

苏州华之杰电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3051　　证券简称：鹿山新材　　公告编号：2026-052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限制性股票登记日	2026年 10 月 21 日
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	300,000 股
股票期权登记日	2026年 10 月 21 日
股票期权登记数量	300,000 份

一、股权激励计划前期基本情况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 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方式为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股份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拟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150.00 万份，其中首次授予 120.00 万份，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16,163.2896 万股的 0.74%，预留授予 30.00 万份，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16,163.2896 万股的 0.19%；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50.00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 120.00 万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16,163.2896 万股的 0.74%，预留授予 30.00 万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16,163.2896 万股的 0.19%。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6 月 1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二、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一）本次权益授予的具体情况

1、股票期权授予情况

授予日	2026/9/30
授予数量	300,000 份
授予人数	16人
授予价格	22.21 元/份
股票来源	√发行股份 □回购股份 □其他

2、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授予日	2026/9/30
授予数量	300,000 股
授予人数	16人
授予价格	11.11 元/股
股票来源	√发行股份 □回购股份 □其他

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6 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2026 年 9 月 30 日作为预留授予日，以 22.21 元/份的行权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16 名激励对象授予 30 万份股票期权，以 11.11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16 名激励对象授予 30 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与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存在差异。

（二）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1、授予的股票期权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预留授予权益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16 人）			30.00	50.00%	0.19%
合计			30.00	50.00%	0.19%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累计均未超过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总股本的 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0%。

（2）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2、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预留授予权益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16 人）			30.00	50.00%	0.19%
合计			30.00	50.00%	0.19%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累计均未超过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总股本的 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0%。

（2）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三、激励计划的有效期、等待/锁定期和行权/解锁安排情况

（一）有效期

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首次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

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

（二）股票期权等待期和行权安排

1、等待期

本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的等待期分别为自相应部分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股票期权在等待期内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2、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安排

本激励计划的等待期届满之后，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进入可行权期。股票期权在满足相应行权条件后将按本激励计划的行权安排进行行权。可行权日必须为交易日，但不得在下列期间内行权：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 15 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 15 日起算，至公告前 1 日；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 5 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

（4）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上述"重大事件"为公司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当披露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对不得行权的期间另有规定的，以相关规定为准。

本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和比例的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可行权数量占授予权益总量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相应部分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部分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行权期	自相应部分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部分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因行权条件未成就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或递延至下期行权，并由公司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注销激励对象相应股票期权。股票期权各行权期结束后，激励对象未行权的当期股票期权应当终止行权，公司将予以注销。

（三）限制性股票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

1、限售期

本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别为自相应部分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

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限售期内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所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经登记结算公司登记过户后便享有其股票应有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该等股票分红权、配股权、投票权等。

限售期内激励对象因获授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配股股份、增发中向原股东配售的股份同时限售，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该等股份的限售期的截止日与限制性股票相同，若公司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该等股份将一并回购。

2、解除限售安排

本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和比例的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可解除限售数量占授予权益数量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因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或递延至下期解除限售，并由公司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回购注销激励对象相应限制性股票。在满足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后，公司将统一办理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事宜。

四、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6]第 ZL10418 号《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贵公司已收到李庆阳、肖薇等 16 人缴纳的出资人民币 3,333,000.00 元，其中股本人民币 300,000.00 元。截至 2026 年 10 月 8 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3,132,896.00 元，股本为 163,132,896.00 元。

五、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一）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登记情况

2026 年 10 月 21 日，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授予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股票期权登记数量：30.00 万份

2、股票期权名称：鹿山新材期权

3、股票期权代码（分两期行权）：1000001167、1000001168

4、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日期：2026 年 10 月 21 日

（二）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2026 年 10 月 21 日，公司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授予登记手续，登记股份数量为 30.00 万股。

六、授予前后对公司控股股东的影响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本次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完成，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七、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限制性股票（股）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00,000	0.74%	+300,000	1,500,000	0.92%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61,632,896	99.26%	0	161,632,896	99.08%
三、股份总数	162,832,896	100.00%	+300,000	163,132,896	100.00%

八、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此次因授予限制性股票所筹集的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九、本次授予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公司将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解除限售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解除限售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数量，并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将对公司相关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一定的影响。董事会确定预留授予日为 2026 年 9 月 30 日，则根据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总额确认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激励成本，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要求，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激励工具	预留授予数量（万份/万股）	需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2026年（万元）	2027年（万元）	2028年（万元）
股票期权	30.00	100.80	17.94	61.09	21.77
限制性股票	30.00	394.50	73.97	246.56	73.97
合计	60.00	495.30	91.91	307.65	95.74

注：1、上述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实际授予日、授予日收盘价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数量有关。同时，公司提醒股东注意上述股份支付费用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2、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3、上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上述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仅为测算数据，最终结果应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3 日